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

2023年水安全保障工程专项（中型水库）

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

渝财农〔2023〕29号

有关区县（自治县）财政局，市水投集团：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下达2023年水安全保障工程专项（第一批）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》（财建〔2023〕76号）和市发展改革委、市水利局、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水安全保障工程专项（中型水库）2023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》（渝发改投资〔2023〕540号），现将2023年中央预算内资金预算指标下达你们（详见附件），项目代码：10000013Z135060000070，专项用于水安全保障工程。

请严格按照“渝财建〔2022〕239号”等基本建设管理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专款专用，不得挤占挪用。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请及时将资金落实到具体项目，强化资金绩效管理与监督，请在组织预算执行时对照渝发改投资〔2023〕540号文件所列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和项目建设顺利实施，完成绩效目标考核，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

附件：2023年水安全保障工程专项（中型水库）预算安排表

重庆市财政局

2023年5月2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